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6-024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林浦路 367 号林浦广场 5 号楼 9 层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58,403,35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7848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方晓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列席8人，董事李晟先生和伍燕凌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列席；
- 2、公司总经理钟永元先生、副总经理郑建雄先生、副总经理杨帆先生、财务负责人王彦女士、董事会秘书陈兵女士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陈雪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57,122,514	99.9178	780,500	0.0500	500,345	0.0322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福州）事务所

律师：王江丽、郑莉琳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5 日